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鄭景宜  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6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子信箱：evelyn120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25563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附件 (376550000A\_1120255635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精進各機關(構)辦理通案性費用與年終工作獎金支給正確性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重行編修「通案性費用與年終工作獎金實務作業參考手冊」(以下簡稱本參考手冊)，並製作電子書登載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12月19日總處給字第1124002345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前於108年編印本參考手冊，考量108年迄今，相關法規及釋例迭有更新，爰於112年12月重行編修旨揭手冊。為利各機關業務推動，並為淨零減碳，已製作手冊電子書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「首頁/政策與業務/總處政策與業務/給與福利處/獎金費用」項下，供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112/12/25



1120005615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23/12/25  
09:59:46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訂



線